**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揪團自主研習實施計畫**

**壹、依據**

一、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

二、臺北市113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

三、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總綱

**貳、目的**

一、透過同儕合作、同僚備課模式，鼓勵教師自主規劃精進課堂教學研習，提升教師專業成長及提升教學品質。

二、鼓勵教師自主合作共學，提升精進教學成長研習辦理之成效和品質，並減輕規劃辦理之行政流程與文書作業負擔。

三、解決教師教學迫切需求，使教師專業研習內容更聚焦，活化課堂教學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**參、辦理單位**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本局)

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**肆、實施對象：**本市公私立(含國立)國小現職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。

**伍、申請與執行時間：**(具審查機制，請於通過後再執行計畫)

一、113年度申請期間自113年7月1日至113年8月31日止

 （計畫執行113年8月1日至113年11月30日）

二、114年度申請期間自113年12月1日至114年1月31日止

 （計畫執行114年1月1日至114年7月4日）。

**陸、辦理事項**

**一、辦理方式**

(一)初審：本市各校教師可自主揪團、跨校揪團，滿6人即可向學校提出申請並由學校初審。

(二)複審：揪團學校於限定時間上傳通過初審之研習計畫至「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」（網站網址： http://tten.tp.edu.tw；各校帳號及密碼皆為6碼學校代碼），經委員複審通過後，即可在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(http://insc.tp.edu.tw)線上開班，並供本市有意願教師自由報名參加，每場人數以6~30人為原則。

**二、研習時間：**學期間以下班後及假日時間為主，寒暑假時間(除備課日外)則不限。以教師自主增能為主，參與人員准予公假，但不另行排代。

**三、研習時數：**每個計畫研習時數為2至6小時，時數可分散辦理，每次不得少於2小時；每社群邀請人員擔任講座以不重複為原則，至多以2次為限；每學期每校申請上限以4件為限，每件至多新臺幣1萬2,000元，惟申請以「原住民、新住民等多元文化教育」為研習範疇之社群數量不受限，每件仍為1萬2,000元。

**四、經費支用：**每學期總經費上限為70萬元整，有需求的學校請盡速完成申請：以講座鐘點費、研習辦公用品費(鐘點費相加後乘5%)、研習雜支費(鐘點費相加後乘5%)為主，不提供研習誤餐費及場地費。經費編列參考如下表列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講座鐘點費編列** | **其他** |
| 外聘講座每節2000元本市所屬外聘講座每節1500元校內講座內聘每節1000元 | 1.辦公用品費(鐘點費相加後乘5%)2.雜支費(鐘點費相加後乘5%) |

**五、**辦理**地點：**以學校場地為主，並經學校初審同意。

**六、研習人數：**每場研習開團基本人數6人，於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線上開班並採開放校際報名，每場人數以30人為原則。

**七、**研習**範疇：**以精進教師教學為主，研習內容列舉如下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素養教學****(含領域精進)** | 十二年國教課綱、核心素養轉化、班級經營實務、學習扶助、差異化教學、教師公開授課實務、分組合作學習教學實務、創新教學、酷課雲、磨課師線上教學應用、創客、擴增&虛擬實境教學研習 |
| **議題融入** | 十二年國教議題融入教學，包含生命、安全、性別、戶外等教育議題 |
| **測驗與評量** | 各領域多元評量實務、素養導向學習評量、國英數學力檢測後續研討 |
| **閱讀教學** | 文本分析、閱讀策略教學(識字策略/理解策略、圖資利用教育、科普閱讀、數位閱讀、小說/傳記等)、讀書會、班級共讀、閱讀評量 |
| **原住民、新住民等多元文化教育** | 鼓勵採「跨校」或「校內」申請，例如申請以「全民原教」、「新住民教育」為主題之教師教學增能等相關研習，並建議可以比照「議題融入」部定課程或校訂課程方式，藉教師揪團共備、專家指導、情境規劃等方式融入課程與教學 |

1. **研習審核**

(一)初審：由揪團發起人填具線上申請表(附件1)及經費明細表(附件2)，經學校初審通過後，即可上傳「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」進行複審。

(二)複審：經委員複審通過，將e-mail通知學校承辦人及發起人並公告「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」，學校承辦人逕上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開班即可。

**九、**深化**評估**

(一)研習後一個月內需上傳各校實際支用明細表、簽到表、研習照片彙整檔、講義或教材至「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」。

(二)參與研習教師須線上填寫「揪團自主研習學員問卷」。第1學期於12月31日前完成，第2學期於6月30日前完成。(問卷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gW8xoqhkFYbz5R3a6)

(三)彙整研習成員問卷與質性回饋，提交12年國教工作組會議審議，作為未來修正調整實施計畫之參考。

(四)預期成效與評估方式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預期成效** | **實施方式** | **實施期程** | **使用表件** |
| 能發展素養導向之揪團計畫 | 以學校或社群為單位，繳交計畫書1.各校申請表2.各校經費表3.委員審核意見表4.審查後工作會議紀錄 | 113年7月至8月 | 附件1附件2 |
| 提升教師專業與學生學習成效 | 參與教師為單位，填寫線上問卷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gW8xoqhkFYbz5R3a61.研習主題的需求性2.對講題的滿意度3.對自身與學生的助益4.其他需求 | 第1學期：113年12月31日前第2學期：114年6月30日前 | 附件3 |
| 提供本局計畫規劃與後續調整重要依據，高度掌握計畫執行情形 | 1.委員審核意見表2.研習後問卷分析結果3.對研習的分析與省思4.本市十二年國教工作小組暨中心學校會議 | 第1學期：113年12月底前第2學期：114年6月底前 |  |

**十、**經費**核撥銷**：辦完研習後，請於一個月內繳交實際支用明細表至幸安國小，彙整後由教育局辦理核銷。分2期辦理核撥銷，113年度於113年11月30日前完成辦理，114年度於114年7月4日前辦理完成。

十一、其他：審核通過後，若遇不可抗力因素無法辦理(如:颱風天停班停課)，以改期辦理為優先，若有其他須取消辦理之情事，須經審查端確認後註記取消，方可停辦。

十二、聯繫資訊：幸安國小林佳儀老師，電話2707-4191分機3911，adidas7108@gmail.com

十三、揪團自主研習發起人準備流程如下表列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揪團學校** | **幸安國小** | **揪團學校** | **幸安國小、教育局** |
| 【精進網】上傳計畫校內線上初審 | 線上複審公告結果e-mail通知 | 【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】1.申請開班時數2.學員上網報名3.辦理研習 | 【實際支用明細表】正本一份送幸安國小【精進網】上傳:實際支用明細表、簽到表、照片、講義或教材【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】核發研習時數 |

**柒、預期效益**

一、以「自主學習」形式提升教師專業與教學效能，並強化教學使命。

二、拓展教師創意思維及豐富新知，以促發多元的教學內容。

三、活絡教師參與，以開創教學及校園活動的新思維。

**捌、經費：由本局相關經費支用。**

**玖、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 **附件1**

|  |
| --- |
| **113學年度【國小教師揪團自主研習】線上申請表** |
| 申請學校 |  |
| 發起教師聯絡資訊 | 姓名 | 手機 | 信箱 |
| 學校承辦人聯絡資訊 | 姓名 | 手機 | 信箱 |
| 研習規劃 | 日期 | 時間 | 揪團主題 | 內容 | 講師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講師姓名及服務機關 | 1.姓名： /服務機關：2.姓名： /服務機關：3.姓名： /服務機關： |
| 研習場地 | 1. 2. 3.  |
| 時數合計 |  小時  | 經費合計 |  元 |
| 研習範疇 | (申請原住民、新住民等多元文化教育不限全校4件之上限) |
| 辦理方式 | □ 講授 □ 實作 □ 產出型工作坊 □ 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揪團研習成員名單:(名單可自行增列) | 學校/姓名 | 學校/姓名 |
| 學校/姓名 | 學校/姓名 |
| 學校/姓名 | 學校/姓名 |
| 專業成長~課堂實踐運用說明 |  |
| 學生學習成效~1.評估指標 2.預期學生學習改變及進步情形 |  |
| 學校初審 |  **□ 通過 □ 不通過**  |

 承辦人： 處室主任： 校長：

 **附件2**

**臺北市113學年度教師揪團自主研習費用明細表**

 **學校名稱 :**

 **揪團主題 :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項目** | **單位** | **數量** | **單價** | **合計** | **備註** |
| 鐘點費 | 時 |  | 1000 |  | (本市所屬校內之內聘) |
| 鐘點費 | 時 |  | 1500 |  | (本市所屬他校之外聘) |
| 鐘點費 | 時 |  | 2000 |  | (非本市所屬之外聘) |
| 辦公事務費＊核銷時需明列至少2項品項 | 式 |  |  |  | 紙張印刷、文具用品等(鐘點費相加後乘5%) |
| 雜支費＊核銷時需明列至少2項品項 | 式 |  |  |  | 研習茶包等雜支(鐘點費相加後乘5%) |
| 合計 |  | (不超過12000元) |
| 總計：新 臺 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 |

 承辦人: 教務主任: 會計主任: 校長:

附件3

臺北市113學年度揪團自主研習教師問卷(線上問卷)

 請您於本次研習後在下表內填答，並留下您的意見，以作為我們將來改進的重要參考，誠摯感謝您的回饋。

◎表單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gW8xoqhkFYbz5R3a6

◎第1學期：113年12月31日前

◎第2學期：114年6月30日前

|  |
| --- |
| 一、揪團自主研習學員資料 |
| 1.服務學校： 2.姓名： 3.社群名稱： |
| 二、揪團自主研習學員回饋調查 | 非常不符合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非常符合 |
| 1 | 2 | 3 | 4 |
| 1.揪團自主研習課程內容符合需求，具實用性。 |  |  |  |  |
| 2.揪團自主研習講師授課方式適當、內容充實。 |  |  |  |  |
| 3.我會將本次研習所學之新知或技能應用於教學現場。 |  |  |  |  |
| 4.本次研習讓我對於12年國教相關議題的理解與執行有所助益。 |  |  |  |  |
| 5.研習心得(感受最深/最感興趣/覺得最實用/想嘗試，請以文字說明)  |
| 6.研習所學於教學現場的運用(請以文字說明) |
| 7.本學期學生學習的成果或進步內容(請以文字說明) |
| 8.本學期參加研習後，預計納入未來學生學習之成效評估指標或教學策略(請以文字說明) |
| 9.其他專業成長(請以文字說明) |